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将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召开，本次会议拟审议《关于为下属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的事项。在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之前，公司向我们提交了与相关事项的详尽资料，我们认真查阅和审议了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并就相关事项与管理层等有关方面进行了深入探讨。根据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有关事项在保证所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现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拟为下属控股公司湖北京和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和米业”）、荆门彭墩汉光富硒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墩米业）提供流动资金借款担保，是为了保证下属控股公司正常的经营业务发展，确保公司年度整体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借款必要性充分、用途合法合规。

2、被担保对象京和米业、彭墩米业均为公司的下属控股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有别于其他一般对外担保，担保风险低，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京和米业的自然人股东提供的反担保和彭墩米业的自然人股东共同担保体现了风险共担，本次为其提供的借款担保风险可控。

3、公司本次为京和米业、彭墩米业提供的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69%、净资产的 7.19%；截止本次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72,600 万元（含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8.0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52,932.5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45%。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事项审批权限在董事会，不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4、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为京和米业、彭墩米业向银行借款提供不超过 18,6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张志浩 李水兰 袁公章

2019 年 3 月 1 日